

# 加快文化惠民工程建设 助推民族文化繁荣发展\*

■ 黄 慧

**摘 要:**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生活水平和富裕程度在不断提升,西藏人民对于精神文化艺术的需求也日益增长。文化在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边疆民族经济建设中具有特殊的功能和作用,西藏文化惠民工程不仅承担着惠及广大人民群众、普及大众文化的任务,同时也担着促进文化的交流沟通、增进民族团结、凝聚人心的重任务。西藏自治区政府始终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将民生幸福作为工作的终极目标,努力推进西藏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力求实现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注重实际、因地制宜,在确保文化惠民的实效性和持续性的前提下,多层次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关键词:**文化惠民;西藏;文化建设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文化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从十七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到十八大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战略任务、加快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将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法治建设的重要部署,以及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都表明了全党全社会对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认识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其中,文化惠民是人民群众物质生活水平极大提高之后的一项伟大工程,是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具体体现。

西藏经济连续多年保持两位数以上的增

长,2015年,西藏全区生产总值达到1026.39亿元、增长11%,增速位居全国前列。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和富裕程度在不断提升,对文化艺术的需求也日益增长,基层文化工作也突显越来越重要,精神文化生活越来越成为西藏人民的热切愿望。按照国家对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思路,即到2020年基本建成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一个目标”,坚持正确导向、坚持政府主导、坚持社会参与、坚持共建共享的“四个坚持”,近年来,通过统筹整合资源,西藏文化惠民投入不断增长。截至2015年10月底,已落实全区文化事业专项资金29712.6万元,其中中央补助地方专项资金23974万元,本级财政专项资金5738.6万元。<sup>①</sup>

“十二五”时期,西藏持续扩大文化产业发展的专项资金规模,加大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力度,国家和自治区对图书馆、群艺馆、博物馆、乡镇文化站等重点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投入达13亿余元。截至2015年底,覆盖西藏自治区、地(市)、县、乡、村的五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形成,所有公共文化设施实现免费开放。目前西藏已建立农家书屋5451个,寺庙书屋1787个,实现农家书屋、寺庙书屋全覆盖。西藏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由2010年的89.2%增长至94.78%。西藏全区县民间艺术团数量达74个,比2010年增加56个,提前实现了“县县有民间艺术团”的目标。西藏全区公共文化设施总量达790个,较2010年增加553个,增长率达233%,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得到有效健全。

西藏底子薄、起点低、自我积累和自我发展能力不足,当前西藏工作正处于打好扶贫攻坚战、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决定阶段。在这样的情况下,文化惠民工程的推进,必然会遭遇各种发展中的问题,如文化经费投入

\*本文系2011西藏文化传承发展协同创新中心课题《西藏文化发展战略研究》(编号:XC1309)阶段性研究成果。

①李瑞伟,2015年西藏投资2.97亿余元发展文化事业,2016年1月6日,拉萨文明网

不均衡、文化场所利用不充分、文艺队伍专业人员缺乏等问题,区党委和政府积极研究对策,狠抓管理,不断调整思路,制定出台了《西藏自治区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和管理服务标准化建设指标》,对县级综合文化活动和乡镇综合文化站的设施、职能、设备、活动、经费、队伍、管理、宣传等10个方面50个内容提出了明确标准和要求,并在山南地区开展了试点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果,促进了县乡文化设施建设的规范化和管理服务标准化。一系列重要政策和措施的出台,在项目、资金、人才等方面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提供了保障。通过统一、科学的指标体系,实现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规范化管理和标准化建设,让文化发展成果最大程度地惠及百姓,为实现由文化资源大区向文化发展强区转变奠定了坚实基础。

### 一、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文化惠民覆盖面不断扩大。

自治区把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方面,不断加大力度,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让300万各族群众广泛享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西藏文化部门与国家同步启动了“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全区陆续有74个县级综合文化活动中心、107个乡镇文化站进入免费开放实施阶段,受益群众达到450余万人次,实现了地(市)有图书馆、群艺馆和博物馆,县有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乡有综合文化站,53%的县民间艺术团有排练场所格局,公共文化设施总量比“十二五”时期增加593个。<sup>②</sup>

通过大力实施公共文化场所、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等重大公共文化服务工程,积极引导公民参加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基本的文化权益,全面扩大文化惠民的覆盖面。随着图书馆、博物馆、群艺馆和各级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乡镇综合文化站实现免费开放,更多西藏群众实实在在地享受了文化发展、文化惠民的果实。免费的公共文化设施对推动西藏文化传承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这种“零门槛”的文化惠民政策,不仅充实了老百姓的文化活动

内涵,同时也激发起人们享受文化的热情。

总投资5亿余元的543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39个民间艺术团排练场建设项目陆续收尾,落实了692个文化站和74支民间艺术团内部设备资金,为38个县配备了具有图书借阅、影视播放、小型演出等功能的流动图书车。完成那曲、山南图书馆建设,山南、昌都博物馆开工,自治区图书馆、群艺馆改扩建项目即将开工。公共文化设施总量比2013年增加192个,人民群众参与文化建设、享受文化建设成果的基础设施条件得到不断改善。“县县有民间艺术团”、“乡乡有文化站”的目标基本实现。公共文化产品供给能力得到了较大的提升,全区县民间艺术团创作推出文艺节目800余个。民间艺术团演职人员达到2000余人。

同时,积极推进公共数字化服务网络建设。目前建成共享工程自治区分中心1座、地(市)支中心3座、县支中心74座;乡镇基层服务点692个,村基层服务点5300余个。通过援藏等多种途径,建成1600余个文化广场。<sup>③</sup>通过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立多层次、全覆盖的公共文化服务网,极大地改善了基层群众文化服务条件,有利于缩小城乡文化发展差距,有利于推进公共文化发展,真正实现了文化惠民。

### 二、注重实际、因地制宜,多层次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由于西藏和全国的情况不同,西藏区内各地的情况不同,文化惠民工程在西藏的推进必然是密切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多层次、多角度、有步骤、有计划地实施。

首先,在区域中心城市,居民可通过图书馆、博物馆、群艺馆等众多文化活动场所参与活动,而在条件欠发达的农牧区,为了让所有农牧民都能共享公共文化服务,区党委和政府结合农牧区实际,一方面,加大力度建设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站、球场、室外健身中心、农家书屋等文体场所成为农牧民的休闲娱乐舞台。另一方面,因地制宜,避开农忙时节,选择合适的时间地点,将农牧民喜爱的戏剧、电影、歌舞、科普讲座等文化活动送到基层,真正为农牧民提供了文化服务。

其次,通过鼓励文化精品和助推民间文艺两个渠道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一方面,2015年,全区民间艺术团创作推出文艺节目996个,创下历史新高。大型史诗音乐实景剧《文成公主》、大型民族歌舞《魅力西

<sup>②</sup>孙文娟,“十二五”期间西藏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2016年2月20日,中国西藏新闻网

<sup>③</sup>孙文娟,“十二五”期间西藏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2016年2月20日,中国西藏新闻网

藏》、新编藏戏《金色家园》、话剧《解放,解放》等一批思想深刻、艺术精湛、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文艺作品。为大力发展文化产业,西藏自治区计划投资 300 多亿元建设中国西藏文化旅游创意园区,园区涵盖博物馆群、民族演艺、文化休闲、文化创意、特色街区、艺术村落、民俗旅游等诸多产业和领域。

另一方面,让老百姓从台下走到台上成为主角,让文化惠民更亲民,让群众在活动中愉悦身心、受到教育、提升素质,实现了文化服务资源由静态到动态的转变,实现了公共文化服务由单向被动到双向互动的转变。在文艺创作方面,不断加大特色文艺创作和群众文艺团队的扶持力度,让人民群众成为文化活动和文艺舞台的主角,不断激发人民群众的文化创造活力。全区乡村文艺演出队每年开展文艺演出 8400 余场。扶持成立 74 个县民间艺术团,演员 1622 人,实现了县县有民间艺术团目标,自治区每年对各县民间艺术团给予 20 万元的经费补助,为所有县民间艺术团配备了演出设备,为 12 个县民间艺术团配备了下乡演出客车。全区现有乡村业余文艺演出队 2400 余支,民间藏戏队近 140 支,业余演员人数近 4 万人。调动了群众参与文化建设的积极性,加快了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步伐。这种方式不仅极大地调动了老百姓的积极性,激发了基层群众参与建设家乡文化的热情,同时也培养了一批本土的文化骨干,发现并培育出更多基层文化队伍,减少了基层文化人才的流失。

再次,西藏各级文化部门是文化惠民工程的主力,常年通过文化下乡活动,全区专业文艺团体,如西藏歌舞团、藏剧团、话剧团等和县民间艺术团下乡演出场次突破 4000 场。各级图书馆、群艺馆、县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乡镇综合文化站等公共文化设施开展图书阅览、文艺演出、各类培训等免费开放活动近 1.3 万场次,受益群众超过 300 万人次。深入基层,将律法、政策、文化等信息通过演出的形式送到农牧民身边,受到了广大农牧民的热烈欢迎。同时,广大的在藏工作者,如驻寺干部、驻村干部都在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对于基层文化建设的决策部署。自 2012 年以来,西藏自治区党委先后选派 7 万多名党员干部进驻 5000 多个村(居),深入开展强基惠民工作。各联系单位和驻

村工作队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改善民生,每年办好利民惠民“十件实事”,帮助驻点村推进水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公务服务水平,这其中的一项重要工作就是深入基层,以更丰富的活动形式与更实在的惠民方式,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为基层农牧民群众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宣传科技、卫生和法律知识,丰富和活跃农牧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将文化惠民推向更深层次。

另外,为了构建西藏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党和政府将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农民工、农村留守老人和妇女儿童、生活困难群众作为公共文化服务的重点对象,把工作重心放在基层,切实解决好为群众服务的“最后一公里”问题。举办了民间艺术团演出周、“3.28”群众文艺演出、少儿才艺大赛等丰富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组织西藏群众文艺队伍参加了“第六届全国村歌大赛”、第十五届中国老年合唱节等全国性群众文化活动,取得了优异成绩。同时开展跨省、跨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联动活动 480 余场,邀请中央民族乐团、国家话剧院在西藏演出 12 场,邀请内地省市文化志愿者,开展“春雨工程”演出展览培训等活动 18 场,有力促进了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在全国全区范围内的共建、共享,丰富活跃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sup>④</sup>

### 三、整合资源,注重文化惠民的实效性和持续性。

在西藏文化惠民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区党委和政府尤其注重其实效性,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基层政府认真研究当地情况、征求百姓意愿,不搞面子工程,不搞形象工程,真正为老百姓的文化生活做实事。于此同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充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明确指出,要建立群众评价和反馈机制,推动文化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的有效对接。区党委和政府正是充分考虑了西藏本地群众的对于文化需求的普遍性和特殊性需求,有的放矢、因地制宜地制定文化惠民的方案和措施,采用西藏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贴近当地群众生活习惯和思维方式,让文化惠民真正落到实处。积极组织农牧民参与党的理论、政策的宣讲,将百姓和农牧民宣讲工作常态化、机制化,举办“中国梦·西藏故事”农牧民宣讲电视大赛等,使西藏成为全国最早开展百姓和农牧民宣讲的省份之一,普通百姓和农牧民的宣讲生动、接地气,从个体视角以小见大,讲述对党

<sup>④</sup>冯骥,品味生活 品味文化,2015年3月25日,西藏日报

的忠诚、对祖国的热爱、对新西藏、新生活的赞美,为党员干部和专家学者的宣讲作了很好的补充和丰富。

与此同时,为了让改革的成果持续地惠及百姓,区党委和政府还特别注重文化惠民的持续性。一是,将文化惠民制度化、常态化。努力培养一批乡镇、村社和社区文化骨干,同时让文化走进全市各级、各类学校,让文化在校园里生根发芽。如拉萨专门出台《意见》,提出要组建一支在全区有影响力、能够传承西藏传统文化的少儿文艺团体,要用2至3年时间建设20所优秀校园文化示范学校。二是,加大对各地市县乡图书馆、群艺馆、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以及民间文艺团体的补助力度,对列入国家和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传统文艺形式和文艺演出队伍也给予必要的经费支持,保障文化投入资金,保证文化惠民的持续性。三是,通过各种渠道,在全区开展各级公共文化设施开展免费开放活动,形成了“全民阅读推广”、“民间艺术团轮训”、“物质文化遗产系列展览”等品牌文化活动,公共文化设施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同时各级文化部门组织举办了全区民间艺术团文艺表演等全区性、示范性群众文化活动,基本形成“鼓励农牧民群众进城演出,支持专业文艺团体下乡演出”的文艺演出机制,为发展基层文化队伍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 四、充分体现地方特色,保护和弘扬藏族优秀传统文化。

在历史文化悠久的西藏,为了做好文化惠民这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党和政府精心策划、科学规划,并广泛调研征求老百姓的意见。

一方面,打造地方特色文化品牌,政府牵头深入细致挖掘特色文化,积极培育各种文化品牌。坚持传承和弘扬优秀藏族传统文化、地域文化、红色文化等先进文化,梳理文化体系脉络,特色文化品牌。同时,积极打造文化精品,助推民族地域文化繁荣发展。如“3·28”群众文艺汇演、拉萨雪顿节、日喀则珠峰文化节、林芝桃花节、那曲赛马节等,形成地标文化,获得了良好的文化宣传效应。

另一方面,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对藏族传统文化的保护,采取多种方式挖掘、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前仅拉萨市就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76个,其中国家级20个、自治区级31个、市级25个,代表性传承人92人,培养出专职非遗技艺艺

人340人,如尼木藏纸、吞巴藏香、墨竹直贡刺绣唐卡、曲水郭孜、堆龙觉木龙藏戏等非遗享誉区内外。为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自治区人民政府建立了“一乡一品”的文化活动品牌,命名65个“西藏自治区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同时,通过培育西藏的文化市场体系,促进以文化为核心的旅游、演艺、手工艺等特色文化产业的发展。目前,仅拉萨就拥有文化企业和单位605家,从业人员4000余人,门类20余种,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2个,自治区级示范基地(园区)11个。2014年林芝地区成为西藏自治区唯一的首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山南地区也在积极推进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山南地区列入“全国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试点地区”,启动了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试点工作。2015年第二届“藏博会”推介文化企业300余家,100余种、上万件产品,现场销售3000多万元,接待游客16万人次,签订招商引资项目756亿元。以政府组团形式参加第十届北京“文博会”,专题推介西藏藏毯和编织类特色文化产品,现场销售160余万元,签订订单300多万元。

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强调,西藏是重要的国家安全屏障和重要的中华民族特色文化保护地。要建设好美丽幸福的新西藏,不仅依靠经济实力的提升,还需要借助文化建设来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文化在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边疆民族经济建设中具有特殊的功能和作用,西藏文化惠民工程不仅承担着惠及广大人民群众、普及大众文化的任务,同时也担着促进文化的交流沟通、增进民族团结、凝聚人心的重任务。只有文化的和谐才能带来社会的和谐,才能不断巩固和发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思想文化基础。西藏自治区政府始终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将民生幸福作为工作的终极目标,努力推进西藏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力求实现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通过文化惠民工程,西藏维护祖国统一的民心基础和社会基础必将更加牢固。

作者单位:西藏自治区委党校综合教研部  
责任编辑:子木